

芜湖易昌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800 万米承载带、26 万平方米盖带项目（阶段性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

2025 年 10 月 17 日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682 号)和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芜湖易昌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“年产 4800 万米承载带、26 万平方米盖带项目”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议，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、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，会议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组。与会代表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项目建设、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，审查了相关资料，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情况：

建设地点：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大桥镇红星路41号综合楼一楼1号；

建设性质：新建；

建设规模：环评设计年产4800万米承载带、26万平方米盖带；验收时，实际年产1000万米承载带、6万平方米盖带（阶段性验收）。

建设内容：1、主体工程：1#厂房；2、公用工程：给水、排水、供电等；3、辅助工程：办公楼；4、储运工程：原辅料仓库、成品库；5、环保工程：废气、废水、噪声治理设施及一般固废贮存场所、危废暂存间等。

（二）建设审批情况

验收范围：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，验收范围为已建成的生产设备及配套公辅工程。

二、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：

- 1、定期对废气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，确保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- 2、规范设置危废暂存间，严格执行危废的各项管理规定，完善标识并做好台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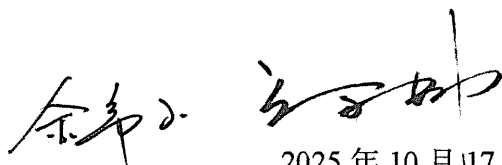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验收监测报告表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：

- 1、核实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数量，梳理并细化项目的变更情况。
- 2、完善相关污染防治设施照片及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。

四、审查结论：

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，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，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，《验收监测报告表》编制较规范，内容较全面，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，监测过程质量控制完备，监测结果总体可信，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具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。

专家组：



2025 年 10 月 17 日

芜湖易昌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800 万米承载带、26 万平方米
盖带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

时间：2025年10月17日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
1	黄百璋	芜湖易昌科技有限公司	总经理	13812797070
2	何海亮	芜湖易昌科技有限公司	副课长	13151189079
3	余弟	南大规划院	高工	15178544830
4	张琳	安徽星创环境科技	高工	18196591322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